

证券代码：300191

证券简称：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2026-057

##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南海 22/05 重大合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背景

2022 年 2 月 15 日，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潜能恒信”或“公司”）海外全资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MART OIL INVESTMENT LTD.，以下简称“智慧石油”）与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油”）正式签订了产品分成合同——《中国南海 22/05 合同区石油合同》（以下简称“石油合同”），智慧石油成为合同区内勘探、开发、生产作业的作业者。根据石油合同规定，智慧石油在勘探期 6 年内享有该区块 100%勘探权益并进行地震资料精细处理解释、综合地震地质研究、油气综合评价、井位部署及钻井等油气勘探作业，如合同区内有商业油气发现，智慧石油享有 49%的开采权益，生产期为 15 年。

#### 二、合同进展情况

基于 2023 年涠洲 22/05 合同区首口探井 WZ10-11-1 井在长流组砂岩、石炭系灰岩潜山均获得的油气重要发现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4 月 27 日相关公告），为进一步探明合同区涠洲 10-11 潜山构造带低部位油水边界，在构造东北方向构造低部位部署了 WZ10-11E-1 探井，旨在落实油水边界，为储量计算提供含油边界和圈闭含油面积参数（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6 年 7 月 15 日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WZ10-11E-1 井已完成钻完井作业，完钻井深 2150 米。该井钻探过程中目的层段虽录井有一定油气显示，结合钻井参数、气测和岩屑录井及测井解释表明，该区域潜山储层发育，存在油气运移迹象，但经综合地质研究与测井综合评价，无有效油气层发现。主要原因是潜山油气汇聚和圈闭条件差。WZ10-11E-1 井的钻探深化了合同区地质认识，进一步落实了石炭系碳酸盐岩潜山储层展布规律和油气成藏模式，为后续勘探重心调整及探井优化提供了依据。

为进一步落实涠洲 10-11 构造带含油气规模，为后期储量申报、开发潜力评

价提供关键资料支撑，智慧石油计划在涠洲 10-11 构造带 WZ10-11-1 井西南方向部署一口探井 WZ10-11W-1 井，探明西南方向构造含油气厚度。截至目前，WZ10-11W-1 井已完成井位部署论证、钻井地质设计、工程设计、海况调查等钻前准备工作，相关海上钻探作业许可手续基本完成，根据钻井承包商的工作计划安排，该井预计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正式启动作业。

**（一）WZ10-11W-1 井基本情况如下：**

|      |                  |
|------|------------------|
| 井 名  | WZ10-11W-1       |
| 井 别  | 初探井              |
| 地理位置 | 位于南海北部湾海域，合同区西南部 |
| 设计井深 | 海拔-1700 米        |
| 作业时间 | 2 个月左右           |

**（二）钻井总包服务**

**1、钻井总包服务商**

公司名称：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7.72 亿元

设立时间：2001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地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海川路 1581 号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油服，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是全球较具规模的综合型油田服务供应商。隶属中国海油，具有物探采集和工程勘察、钻井、油田技术、船舶服务等“四大板块”专业服务的独特优势，具有相对完整的油气勘探、油田开发以及油田生产等服务链条，可为客户提供各种单项服务和总包一体化服务。

**2、钻井总承包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包方钻井地质设计、工程设计，承包商将提供钻井平台为发包方进行钻井总包作业。本次钻井总包作业含钻井、固井、录井、测井、定向、船舶运输及直升机运输等钻井及配套服务。只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总包深度（包含规定的总包深度与公司根据实际钻探情况增加的钻井深度）并完成承包商在本合同中的其它承包义务之后，才能按规定价格向承包商付款。在总包的基础上进行钻井作业期间，承包商应执行和管控钻井作业，并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责任，承包商

也应认可智慧石油在作业期间给予的意见和建议，如果建议是合理的和可接受的，承包商应按照双方商定的步骤进行工作。承包商和发包方同意特殊测井、完井试油、待命等期间作业可以按照“日费率基础”执行。

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应持续有效，直至该油井的钻井、完井或弃井作业已经完成而且智慧石油让出了钻井平台。

### **（三）钻井配套服务基本情况**

确定中海艾普油气测试（天津）有限公司（简称“中海艾普”）承担南海22/05合同区WZ10-11W-1井试油工作。

中海艾普成立于2007年，是中国海油下属一家从事测试技术服务的公司，其作业区域遍布渤海、南海西部、南海东部及东海海域。在长期的对外合作中，中海艾普的技术服务能力及设备装备水平在国内始终处于同行业的领先地位，为中外著名油公司提供超过1000井次的综合测试服务，在海洋石油工程领域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 **（四）WZ10-11W-1井钻井及配套费用**

根据联管会通过的2026年工作计划及预算并结合各项服务招投标结果，WZ10-11W-1井钻前准备阶段相关支出（海况调查、地质设计、工程设计、海域使用等）、钻井总包、钻井配套服务、套管等大宗物料及后续钻井达到预定目标后试油服务等全部费用预计不超过9860万元人民币。实际作业期间应对复杂地质、恶劣天气等情形下，智慧石油将另行适用日费率支付相关报酬，鉴于海上作业情况复杂，最终钻井相关费用需待钻井作业完全实施完毕后以实际发生工作量确定。

## **三、WZ10-11E-1井、WZ10-11W-1井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鉴于WZ10-11E-1井油气充注条件差且未对目的层进行地层测试，该井所有钻前准备、钻井及配套服务合同支出预计不超过4500万元人民币计入当期损益，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若WZ10-11W-1井钻井成功并取得较好油气显示发现，上述钻前准备、钻井及配套服务合同所有支出预计不超过9860万元人民币将暂时予以资本化；如果钻井失败，相关钻前准备、钻井及配套服务合同支出将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根据石油合同的约定，当合同区内的油田开始商业性生产之日后，合同区所发生的勘探费用将从合同区内任何油田所生产的原油中，按照确定的原油价格折算成原油量后，以原油实物的方式回收。若如合同期内没有发现油气田，智慧石油所发生的勘探费用将视作其损失。

若南海涠洲 22/05 合同区在石油合同合同期内最终发现油气田并进入开发生产阶段，智慧石油支付的勘探费用将通过原油产量中投资回收油部分进行回收；若南海涠洲 22/05合同区在石油合同合同期内最终未能发现油气田或未能进入开发生产阶段，智慧石油支付的勘探费用将视作其损失。

#### 四、风险提示

南海涠洲22/05合同区目前仍属于勘探期，WZ10-11W-1井为初探井，若初探井成功，后续还需钻探评价井落实储量、评价商业价值，且距离油气开发生产阶段仍需较长时间。公司已在历次的股价异动公告、定期报告中多次披露了上述重大合同风险提示，包括勘探不成功的风险；若勘探成功，发现储量是否具有经济可采性须待勘探结果确认，存在不确定性，未来收益也存在远期性特点；后续开发生产的风险等，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内容。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